

证券代码：832105 证券简称：宇宏新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陕西宇宏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傅小军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拟向银行申请 2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 11 月 19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向银行申请 23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该议案内容之一为公司拟向中国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二环世纪星支行申请 8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鉴于 2025 年度业务快速增长，向其申请的 8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不能完全满足公司补充流动性需要，拟向其再申请 2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合计金额 1000 万元。

该 200 万元贷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小军及其配偶郑敏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傅小军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陕西宇宏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